

初步评审

长春北路（振兴路-龙大路）市政工程 2 标第三
方检测工程项目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 44038720180334005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 杨州云

投标日期： 2024 年 09 月 30 日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一、企业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投标人具备的资质	1. 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资质证书检测范围含有地基基础工程检测、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见证取样检测） 2.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计量认证证书（CMA）》 3.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公路工程综合甲级证书 4.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水运工程材料乙级证书 5.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水运工程结构（地基）乙级证书		
二、企业承接业绩情况（不超过 5 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1	坪西路(水头-新大段)市政工程(第三方检测)	654.34264	2022年08月11日
2	大望桥拆除重建工程第三方检测服务	303.064766	2023年07月26日
3	疏港大道(鹏兴大道至红海大道段)市政道路工程 第三方检测服务	278.949	2023年08月
4	黄木岗枢纽交通疏解竣工验收质量检测项目	211.516427	2022年07月18日
5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1标	186.9983	2022年09月25日

备注：1. 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

计取；

2. 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原件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一、企业基本情况

1、企业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857324XM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1年05月16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孖岭社区梅坳六路2号交通工程监督检测大楼4层整层	
法定代表人	黎木平	登记机关	 2024年03月04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您当前的位置：首页 > 商事登记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857324XM

商事登记信息

年报公示信息

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基本信息

注册号	44030110272918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857324XM
企业名称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黎木平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存岭社区梅地六路2号交通工程监督检测大楼4层整层	成立日期	2001-05-16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	(人民币)749.80万元	核准日期	2024年03月04日
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试验检测技术服务；工程技术咨询；工程安全评价评估；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的研究与开发；自有物业租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许可经营项目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749.80万元	100%

成员信息

成员名称	职务
黎木平	总经理
黎木平	执行董事
王欢	监事



主办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4 粤ICP备15042059号 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2947号 | 网站地

图 - 网站概况 - 版权保护 - 隐私声明 - 联系我们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办公时间：09:00-12:00, 14:00-18:00（工作日）



联系我们

2、企业资质证书

(1)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



(2) 计量认证证书 (CMA)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02319021147

名称: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孖岭社区梅坳六路2号交通工程监督检测大楼4层整层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
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含食品)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承担。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05日

有效期至: 2029年05月15日

发证机关:



许可使用标志



注: 需要延续证书有效期的, 应当在证书届满有效期3个月前提出申请, 不再另行通知。



扫码查看证书详情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变更

(3)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公路工程综合甲级证书



机构名称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机构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布龙路布吉段239号		
邮 编	518112	联系电话	0755-82563191
机构性质	企业法人	法定代表人	黎木平
机构行政、技术和质量负责人			
姓名	职务	职称	试验检测证书编号
黎木平	行政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
侯茜茜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公路)检师 1350031GQCA
林志欣	质量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公路)检师 1140292QS
—	—	—	—
—	—	—	—
等级类型	公路工程综合甲级		
证书编号	交GJC甲082	发证日期	2017.9.28
有效期至	2022.4.27	发证机构	交通运输部 工程质量监督局

试验检测项目及参数	
一、土:	颗粒级配, 界限含水量, 最大干密度, 最佳含水量, CBR, 比重, 天然稠度, 回弹模量, 击粒土最大干密度, 凝聚力, 内摩擦角, 自由膨胀率, 烧失量, 有机质含量
二、集料:	颗粒级配, 针片状颗粒含量, 压碎值, 磨光值, 集料含泥量, 砂当量, 吸水率, 密度, 坚固性, 碱活性, 软质颗粒含量, 细集料棱角性, 含水量, 泥块含量, 有机质含量, 亚甲蓝值MBV, 矿粉亲水系数
三、岩石:	单轴抗压强度, 含水量, 密度, 毛体积密度, 吸水率
四、水泥:	密度, 比表面积, 标准稠度用水量, 凝结时间, 安定性, 胶砂强度, 胶砂流动度, 烧失量, SO ₃ 含量, MgO含量
五、水泥混凝土、砂浆:	抗压强度, 抗折强度, 抗压弹性模量, 配合比设计, 坍落度, 含气量, 混凝土凝结时间, 抗渗性, 表观密度, 泌水率, 劈裂抗拉强度, 抗折弹性模量, 耐磨性, 砂浆稠度, 分层度, 干缩率
六、水、外加剂:	pH值, 氯离子含量, 减水率, 泌水率比, 抗压强度比, 不溶物含量, 可溶物含量, 硫酸盐及硫化物含量, 含气量, 凝结时间差, 匀质性
七、无机结合料稳定材料:	最大干密度, 最佳含水量, 无侧限抗压强度, 水泥或石灰剂量, 石灰有效钙镁含量, 粉煤灰细度, 粉煤灰烧失量, 粉煤灰比表面积, SiO ₂ , Al ₂ O ₃ , Fe ₂ O ₃ 含量
八、沥青:	密度, 针入度, 针入度指数, 延度, 软化点, 薄膜加热试验, 旋转薄膜加热试验, 闪点, 蜡含量, 粘附性, 动力粘度, 布氏旋转粘度, 改性沥青弹性恢复率, 改性沥青的高析性, 沥青化学组分, 运动粘度, 恩格拉粘度, 粘韧性, 乳化沥青蒸发残留物含量, 乳化沥青筛上残留物含量, 乳化沥青微粒粒子电荷, 乳化沥青储存稳定性, 乳化沥青破乳速度
九、沥青混合料:	配合比设计, 密度, 马歇尔稳定度, 空隙率, 矿料间隙率, 流值, 最大理论密度, 动稳定度, 沥青用量, 矿料级配, 抗弯拉强度, 冻融劈裂强度比, 沥青析漏损失, 飞散损失
十、钢筋(含接头):	抗拉强度, 屈服强度, 伸长率, 冷弯
十一、锚具、钢绞线:	最大力, 规定非比例延伸力, 最大力总伸长率, 锚固效率系数, 总应变, 洛氏硬度, 弹性模量

试验检测项目及参数	
十二、板式橡胶支座:	抗压弹性模量, 抗剪弹性模量, 极限抗压强度, 抗剪粘结性能, 抗剪老化
十三、土工合成材料:	拉伸强度, 延伸率, 梯形撕裂强度, 顶破强度, 厚度, 单位面积质量, 垂直渗透系数
十四、路基路面:	厚度, 压实度, 平整度, 土基回弹模量, 弯沉, 构造深度, 摩擦系数, 渗水系数, 车辙, 几何尺寸
十五、地基基础、桩基:	地基承载力, 地表沉降, 桩基完整性, 桩基承载力, 深层水平位移, 成孔质量
十六、结构混凝土:	强度, 混凝土碳化深度, 钢筋位置及保护层厚度, 表面及内部缺陷, 钢筋锈蚀电位, 氯离子含量, 混凝土电阻率
十七、桥梁结构、构件:	静态、动态应变(应力), 变形(位移), 模态参数(频率、振型、阻尼比), 承载能力
十八、隧道:	断面尺寸, 锚杆拉拔力, 支护(衬砌)背后的空洞, 衬砌厚度, 地质观察, 周边位移, 拱顶下沉, CO浓度, 烟雾浓度, 照度, 噪声
十九、交通安全设施(标志、标线、护栏、隔离栅等):	外观及几何尺寸, 反光标志逆反射系数, 反光标线逆反射系数, 标线涂层厚度, 标线抗滑性能, 突起路标发光强度系数, 色度性能(表面色), 金属构件防腐层性能, 立柱(支撑)垂直度, 拼接螺栓抗拉荷载, 反光膜抗拉荷载, 反光膜附着性能, 玻璃珠含量, 涂料抗压强度, 涂料耐磨性能, 突起路标抗压荷载, 突起路标抗冲击性能 (以下空白)

变更栏	
机构人员变更:	变更前: 质量负责人为方 黎 变更后: 质量负责人为林志欣 姓名 职务 职称 试验检测证书编号 林志欣 质量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公路)检师 1140292QS
审核机构(印章)	2017年8月15日
机构人员变更:	变更前: 法定代表人为何桂平; 行政负责人为何桂平 变更后: 法定代表人为黎木平; 行政负责人为黎木平
审核机构(印章)	2017年11月20日
机构名称变更:	变更前: 深圳市公路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 变更后: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审核机构(印章)	2018年1月16日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关于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公路工程综合甲级等级证书有效期状态 有关情况的说明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你司《关于公路工程综合甲级等级证书有效期状态相关情况的请示》（深交检测〔2022〕14号）收悉。你司于2017年4月28日取得公路工程综合甲级等级证书（证号：交GJC甲082，有效期至2022年4月27日）。2021年8月30日你司提交了公路工程综合甲级等级证书换证复核申请。2021年9月15日通过我厅等级证书换证复核符合性审查，已报交通运输部等待现场评审。

经在公路水运工程质量试验检测管理信息系统查询，目前你司公路工程综合甲级等级证书状态处于“有效”状态。在公路水运工程质量试验检测管理信息系统显示你司证书“有效”期间，你司可以正常开展有关试验检测工作。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工程质量管理处

2022年4月28日



行业服务

继续教育学时查询

质量检测机构注册

质量检测机构查询

试验检测人员查询

标准规程规范查询

专业计量机构查询

现场核查参数抽取系统

【质量检测机构查询】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基本信息 等级证书 录入人员 比对试验 信用评价 变更记录

公路工程-综合甲级
选择等级证书: 水运工程-材料乙级
 水运工程-结构(地基)乙级

机构名称: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机构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布龙路布吉段239号		
邮编:	518112	联系电话:	0755-82563191
机构性质:	企业法人	法定代表人:	黎木平
证书编号:	交GJC甲082		
评定日期:		换证日期:	
发证日期:	2017-04-28	有效期至:	2022-04-27
发证机关:	交通运输部工程质量监督局	证书状态:	有效

行政、质量、技术负责人

职务	姓名	职称	试验检测证书编号
行政负责人	黎木平	教授级高工	
技术负责人	程黄黄	高级工程师	(公路)检师1350031GQCA,(水运)检师1404163D,31620201101040017254,316202011010500382

(4)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水运工程材料乙级证书

	
<h1>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 等级证书</h1>	
<p>依据《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管理办法》，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被评定为 水运工程材料乙级 工程 试验检测机构。</p> <p>特此发证。</p>	
证书编号：粤 SJC 材乙 2019-007	
评定日期：2019-12-17	换证日期： /
发证日期：2019-12-17	有效期至：2024-12-16
发证机构：广东省交通建设监理检测协会	
	
交通运输部工程质量监督局制 (2018版)	

(5)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水运工程结构（地基）乙级证书

	
<h1>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 等级证书</h1>	
<p>依据《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管理 办法》，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被评定为 水运工程结构（地基）乙级 工程 试验检测机构。</p>	
<p>特此发证。</p>	
证书编号：粤 SJC 结乙 2019-004	
评定日期：2019-12-17	换证日期： /
发证日期：2019-12-17	有效期至：2024-12-16
发证机构：广东省交通建设监理检测协会	
	
交通运输部工程质量监督局制 (2018版)	

二、企业业绩情况

1、坪西路(水头-新大段)市政工程(第三方检测)——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44030920200057008001

合同编号：QT2022-125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检测服务合同

坪西路（水头-新大段）市政工程
工程名称：（第三方检测）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
检测单位：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 年 8 月 11 日



协议书

发 包 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检测单位（乙方）：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国家的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条款：

一、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协议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果有)；
- (2) 合同专用条款；
- (3) 合同通用条款；
- (4) 检测技术标准与规范。
- (5) 中标通知书（若有）；
- (6) 投标书（含商务、技术、报价）（若有）；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理解的，但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二、工程概况及工作范围

项目概况：坪西路（水头-新大段）起点顺接坪西路快速化改造（葵涌大鹏段），终点至新东路，全长约 4.01 公里，为城市快速路，设计车速 60km/h，其中起点至新大立交段（K0+000 至 K1+500）为双向六车道；新大立交至新东路段（K1+500 至 K4+012.7）按“主线 6 车道+辅道 4 车道”复合断面设计。全线设置海滨立交、新大立交、仙人石立交 3 座立交。同时项目还包括辅道连接线（原新大路）1.58 公里，红线宽 25m，为城市主干路，设计车速 40km/h；新建疏解路 1.91 公里，双向 3 车道，改造现状龙仔陂涌河道约 1.69 公里。工程内容包含道路交通、岩土、桥涵、给排水、电气、燃气、景观绿化、河道、管线迁改、交通疏解、水土保持等内容。

招标范围：坪西路（水头-新大段）市政工程的第三方检测，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 地基基础工程检测、桥梁工程检测（包括不限于常规检测、桥梁桩基检测、钢结构检测、成桥荷载试验）。2. 具体检测范围依据本项目设计单位提供的设计图纸及技术要求、行政主管部门与质量监督主管部门的要求，检测内容以经甲方确认的检测方案为准。

三、工作周期初步安排

坪西路（水头-新大段）市政工程施工阶段。

四、发包人和检测单位双方的责任和义务及违约条款遵照合同条款的规定。

五、合同价

1、本工程合同单价为固定单价。

2、本工程计价方法为综合单价法，其综合单价和合价包括但不限于检测项目的检测费用、检测设备的进出场费（含多次进出场）、检测设备场内外搬运组装吊装调试费用、监控费、基本试验费、水电费、窝工费、降效费、加班费、桩头打磨费、钢筋切割费、声测管埋设、各种与检测相关的措施费、成果编制费、保险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与此有关的费用。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按实际工程量结算。本次招标检测费用暂定为817.9283万元，下浮20%后合同暂定价为654.34264万元。结算时根据深圳市《关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省物价局关于《交通建设工程现场检测和工程材料试（检）验收问题的复函》（粤价函〔2012〕1490号）、《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文件计算单价并下浮20%计取。最终以新区发展和财政局结算评审审定为准。如政策发生变化，按照最新政策法规执行。

3、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佰伍拾肆万叁仟肆佰贰拾陆元肆角整**（小写）**¥6543426.4元**

4、本项目合同执行绩效考核，其中基本检测费为合同暂定价的80%，绩效检测费为合同暂定价的20%。

（1）绩效检测费（合同暂定价的20%）的支付方式：绩效检测费的履约评价分过程履约与最终履约两阶段，过程履约评价占绩效检测费的50%，最终履约评价占绩效检测费的50%。①过程履约评价（绩效检测费的50%）按工期所含季度数量平均（每季度）支付，支付金额与发包人季度履约评价等级挂钩。履约评价等级为合格及以上的，获得该季度绩效检测费的100%；履约评价等级为基本合格或不合格的，扣除该季度绩效检测费的50%。②最终履约评价（绩效检测费的50%）根据合同最终履约评价结果进行支付。履约评价等级为合格及以上的，获得该部分绩效检测费的100%；履约评价等级为基本合格或不合格的，不能得到该部分绩效检测费。③若发包人的履约评价办法发生变化，则按最新的履约评价办法执行。

（2）基本检测费（合同暂定价的80%）支付方式：基本检测费支付采取按月支付方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蒋建权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咨询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坳六路2号交通
工程监督检测大楼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8522001

传真：0755-8256318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4420 1609 9000 5000 0178

2、大望桥拆除重建工程第三方检测服务—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甲方）：LHGLJ-2023-0098

合同编号（乙方）：2023-DWQ-JC-062



大望桥拆除重建工程 第三方检测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大望桥拆除重建工程第三方检测服务

项目类型：工程服务类

委托方（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年7月26日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就大望桥拆除重建工程第三方检测服务项目提供技术服务，并支付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的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1. 本合同经甲方或甲方主办单位确认的服务方案及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有关项目的洽商、补充协议或补充意见；

2. 中标通知书或任务委托书；

3. 招标文件及附件；

4. 投标文件及附件；

5. 大望桥拆除重建工程检测任务书；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第二条 工程概况及工作范围

1. 工程名称：大望桥拆除重建工程第三方检测服务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3. 项目概况：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原址拆除重建大望桥，拟建大望桥西起沙湾路，东至大望大道，道路全长 288 米(其中桥梁段长 233 米)，红线宽 20-23 米，设计速度 30 公里/小时，双向四车道，为城市支路。拟建桥梁主跨 215 米，采用下承式网状吊杆拱桥，设置双层慢行系统，下层慢行系统宽 2.95 米，上层慢行系统宽 6.5 米、高 8 米。另改造沙湾路-望桐路、大望大道-望桐路两个交叉口处局部路段，其中沙湾路改造段长度 213 米，红线宽度 10-11 米，大望大道改造段长度 25 米，红线宽 10 米。

4. 检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建设范围内的（1）工程原材取样检测，桩基检测，钢结构外观、焊缝与防腐涂层检测，桥梁交竣工验收检测，以及路基路面检测。检测项目以设计图纸、竣工验收、相关规范及技术要求为准，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次招标范围内全部工程检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具有根据项目实际建设进度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对此不得提出异

1. 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3,030,647.66 元（大写：叁佰零叁万零陆佰肆拾柒元陆角陆分）；结算时根据省物价局关于《交通建设工程现场检测和工程材料试（检）验收问题的复函》（粤价函〔2012〕1490 号），最终以实际检测工程量进行结算，并以政府或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指定的审核机构或甲方认可的审核单位审定为准。此费用已含向甲方出具检测报告的一切费用，包括并不限于采样费、检测费、易耗材料费、设备折旧费、人工费、交通费、税金、利润、管理费等。

2. 检测费支付方式：检测完成向甲方提供所有检测报告，提交结算资料经甲方确认后支付总款的 80%；工程验收合格并完成竣工决算审核后支付至审定造价的 100%。

每次款项支付的前提条件除本条前款约定的内容以外，乙方还必须按照财政支付政策要求先提供当期应付款等额的合法发票在内的支付申请材料，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全部款项。支付方式以深圳市最新财政支付政策为准。甲方有权在支付价款时直接扣除乙方按照本合同应承担的违约金和赔（补）偿金。

以上甲方支付时间是指甲方申请政府财政部门向乙方支付的时间，如因政府财政部门审批或政策变动等原因而导致价款不能及时到账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不得以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若因乙方提供的付款材料缺失、错误或者延误，后果皆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由于乙方前述过错，给甲方造成损害或者给甲方增加额外成本的，乙方应按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 乙方指定收款的账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帐 号：4420 1609 9000 5000 017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纳税识别号：9144030072857324XM

乙方确保上述银行账号信息准确无误。如账号发生错误、变更等情况，应当提前 10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按原账户信息付款的，视为乙方已收到相应支付款项。

第六条 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咨询报酬。

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

车小平

组织机构代码: 11440300MB2C36251D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东门北路
1006号怡泰中心C座12楼

邮政编码: 51800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车小平

电话: 0755-25191212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

开户名称: ∟

账号: ∟

乙方: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
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

黎木平

组织机构代码: 72857324-X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坳六路2号交通
工程监督检测大楼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黎木平

电话: 0755-82562730

传真: 0755-82563180

电子信箱: 393746503@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开户名称: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
心有限公司

账号: 4420 1609 9000 5000 0178

合同编号：QCC-HT-2023-314

疏港大道（鹏兴大道至红海大道段）市政道路工程 第三方检测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疏港大道（鹏兴大道至红海大道段）市政道路工程第
三方检测服务

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甲 方：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甲方：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相关检测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及工作内容

1. 工程名称：疏港大道（鹏兴大道至红海大道段）市政道路工程
第三方检测服务

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3. 项目概况：疏港大道（鹏兴大道至红海大道段）市政道路工程包含疏港大道及2座连通汽车产业园地块的通道桥。疏港大道工程位于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镇，南起红海大道，北至鹏兴大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本次立项长度约1.1km，规划红线宽34m，双向六车道，设计速度40km/h。项目投资匡算暂按18854万元控制（最终以区发改部门批复项目总概算为准）。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交通工程、岩土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燃气工程、景观绿化、海绵城市、智慧照明、交通疏解、水土保持等。

4. 工作内容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规定以及行业质量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对工程建设进行的全过程质量检测及竣工验收检测。检测内容主要为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岩土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交通工程及原材料检测，包括但不限于：基桩检测、地基检测、路基路面检测、桥梁检测、支挡结构等工程实体检测，中间交工验收检测，其他附属

设施检测，原材料检测，以及甲方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要求开展的相关检测。

具体工作内容以甲方的委托为准，甲方保留调整发包范围、增减工程量的权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预计检测工程量详见附件3 招标清单。

二、工作服务期

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指令为准，竣工时间以完成所有检测内容为准。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3.1 合同价款

3.1.1 计价方式：固定综合单价。

3.1.2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计价和结算货币，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捌万玖仟肆佰玖拾元整，小写：¥2,789,490.00。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叁万壹仟伍佰玖拾肆元叁角肆分，小写：¥2,631,594.34，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柒仟捌佰玖拾伍元陆角陆分，小写：¥157,895.66。增值税税率为6%，如因国家政策变化或税率调整，合同含税总金额不变，税金及不含税价金额作相应调整。

每次申请付款前，乙方需根据要求提供付款资料及等额有效增值税普通发票。

3.1.3 中标净下浮率= $(1-278.9490/417 \text{ 万元})$ ：33.11%

3.1.4 结算价

(1)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最终按实际完成确认的工程量结算。清单中固定综合单价已综合考虑完成检测工作所需全部费用。

(本页为《疏港大道（鹏兴大道至红海大道段）市政道路工程第
三方检测服务合同》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

陈明



乙方（盖章）：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账号：44201609900050000178



日期：2023年8月 日

4、黄木岗枢纽交通疏散竣工验收质量检测项目

黄木岗枢纽交通疏散竣工验收质量检测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STJS-SZHMG-JC001/2022

委托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人：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2022年6月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委托人和受托人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黄木岗枢纽交通疏解竣工验收质量检测项目；

2、工程概况：深圳市黄木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交通疏解永久恢复道路总里程 2.57km。黄木岗永久桥沿华富路和泥岗西路走向，上跨笋岗西路，设计速度 60 公里每小时，双向 6 车道，桥梁设计为下承式钢箱双索面单脊拱桥结构，由南向北桥跨布置为(39.5+42+125+43.5+39.9)米，主跨为 125 米的钢箱梁提篮拱结构，钢拱肋与钢箱梁之间通过 24 根吊杆连接，桥梁全长 289.9 米。

3、建设地点：深圳市。

二、服务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黄木岗枢纽工程项目的交通疏解路面路基土石方的压实度、弯沉，沥青路面的压实度、弯沉、车辙、平整度、抗滑、厚度、横坡等；人行道的横坡、平整度；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的标志、标线、防护栏等参数进行实体检测；桥梁、桥梁钢结构、桥梁桩基实体检测等相关检测。

三、服务期限

本合同的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交通疏解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四、质量要求

受托人应按照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政府审批部门有关本工程的文件要求开展工作，适用（不限于）如下规范性文件：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道路工程竣工联合（现场）验收实施细则（试行）》（深交〔2021〕63号）；



3.如果交通疏解检测工作延期，受托人有义务继续提供履约担保。

4.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金额的 10%。

八、成果文件交付与验收

7.1 成果文件交付。受托人按委托人的要求提交成果文件，提交成果文件的形式、份数和截止时间：提供检测报告 10 份纸质版，4 份电子版。

7.2 成果文件验收：

7.2.1 合同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受托人提交的成果文件进行验收：

按照技术方案要求完成检测，并提供检测清单及相应检测报告。

7.2.2 委托人应对受托人完成的成果文件（即检测报告）及时验收；验收不合格的，受托人应当在 14 天内完成相应的修改或补充工作，并重新报送委托人验收。

7.2.3 受托人提交成果文件 14 天后，委托人未组织验收的，受托人应当书面催告委托人进行验收。

九、合同价款

1. 本合同价款形式为： 单价合同 总价合同。

2、本合同的签约合同价为：大写：贰佰壹拾壹万伍仟壹佰陆拾肆元贰角柒分，小写：2,115,164.27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1,995,437.99 元，增值税税额：119,726.28 元，增值税税率为：6%。

3、本合同签约合同价中含暂列金，暂列金金额为 81,544.8 元。该费用由委托人批准使用，部分或根本不予以动用。

4、委托人有权根据现场的实际检测量核减未实际检测项目的工程量对应造价，若本合同实际检测项无对应的单价，参照《省物价局关于交通建设工程现场检测和工程材料试（检）验收问题的复函》（粤价函〔2012〕1490）的计费标准下浮 30% 执行，但最终结算价不得超过本合同签约合同价。

5、受托人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后，委托人应当根据成果文件验收情况支付相应的合同价款；委托人付款时，受托人应当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6、本项目的合同价款按以下方式结算与支付：受托人提交交通疏解竣工验收质量检测报告、结算资料和履约保函后可向委托人申请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0%，暂停支付。

7、本合同最终结算价款/费用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的评审结果作为结算的最终结



或声称受到侵犯，受托人应保证委托人免受第三人追偿。因受托人侵犯第三人权利导致委托人的任何利益损失，受托人承诺予以偿还。

(二) 安全责任

委托人在检测过程中为受托人提供足够的安全保护，受托人在检测过程中遵守现场安全规则并做好自我防护；受托人人员检测过程出现的安全事故、人身伤亡等由受托人负责。

十六、合同附件

- 附件 1: 中标通知书
- 附件 2: 投标函及附录
- 附件 3: 投标文件澄清
- 附件 4: 价格清单
- 附件 5: 项目机构人员一览表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地铁大厦		
统一信用代码:	91440300708437873H	电 话:	0755-23992600
邮 箱: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聂荣孙 13316959701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孙彰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单荣荣 0755-82769523	合约部门审核人:	李江

受托人(盖章):	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黎木平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梅坳六路2号交通工程监督检测大楼		
统一信用代码:	9144030072857324XM		
邮 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账 号:	44201609900050000178		



受托人经办人： 陈盈 13570833178

合同签署地点： 深圳市

时 间： 2022 年 7 月 18 日



5、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1标—合同关键页

 天健粤通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1标工程检测监测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B1675032022090831

工程监测及试验（检测）合同



工程名称：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1标

合同名称：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1标
工程检测监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人：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托人：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9月25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 1 标项目工程检测监测服务

委托人：【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邹爱华 】

住所：【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田心社区沙盐路 3018 号盐田现代产业服务中心（一期）A 座 29A】

受托人：【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黎木平 】

住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工程项目的招标文件及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 1 标】（以下简称工程）监测及试验（检测）事项协商一致，双方达成合同条款如下：

第 1 条 工程情况

1.1 工程名称：【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 1 标】。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1.3 工程概况：【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全长 6.305 千米，总投资约为 107572.26 万元。其中南环大道至光明大道段长约 3.9 千米，红线宽度 70 米，双向 6 车道主路+双向 4 车道的辅道；光明大道至光侨路段红线宽度 80 米，长约 1.976 千米，双向 6 车道主路+双向 4 车道的辅道；光侨路至玉环路段（该段于 2017 年完成招标，2020 年完成施工。）红线宽度 80 米，长约 0.429 千米，双向 8 车道。沿线设置下穿南光高速桥梁和光明大道跨线桥梁 2 座，人行天桥 1 座，灯控平交口 6 处。雨水箱涵工程迁改长度约 3400 米，其中东明大道-田寮里迁改原水管约 2000 米；田寮路-三岔联通口段新建原水管原位换管约 1400 米。给水管道工程迁改由东明大道至田寮路共约 1960 米，具体建设规模以实际概算批复文件内容进行调整。】

1.4 工作范围：【甲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以分工文或工作任务单的方式明确乙方具体的工作范围】

第 2 条 试验（检测）项目

2.1 甲方委托乙方试验（检测）的项目包括：

- [√] 材料试验检测；
- [√] 常规现场检测；
- [√] 基坑监测；
- [√] 其他：【地基基础、钢结构工程检测等资质范围内】。

第 3 条 监测及试验（检测）标准、政策法规

3.1 双方约定适用本合同的监测和试验（检测）标准：（根据实际检测项目填写）

监测及试验检测常用规范（若相关规范有更新，以现行有效规范为准），但不限于以下规范：

- [√] 《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
- [√] 《城市桥梁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2-2008
- [√] 《建筑地基基础检测规范》DBJ/T 15-60-2019
- [√]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8-2008
- [√] 《给水排水构筑物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41-2008
- [√] 《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GB 50330-2002
- [√] 《建筑地基检测技术标准规范》JGJ 340-2015
- [√] 《公路路基路面现场测试规程》JTG 3450-2019
- [√] 《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 F80/1-2017
- [√] 《公路沥青路面施工技术规范》JTG F40-2004
- [√] 《公路工程沥青及沥青混合料试验规程》JTG E20-2011
- [√] 《公路工程水泥及水泥混凝土试验规程》JTG E30-2005
- [√] 《公路土工试验规程》JTG E40-2007
- [√] 《公路工程岩石试验规程》JTG E41-2005
- [√] 《公路工程集料试验规程》JTG E42-2005
- [√] 《公路工程土工合成材料试验规程》JTG E50-2006
- [√] 《公路工程无机结合料稳定材料试验规程》JTG E51-2009
- [√] 《公路路基路面现场测试规程》JTG 3450-2019
- [√] 《混凝土中钢筋检测技术规程》JGJ/T152-2008

1	检测报告	一式【4】份	含【0】版本电子档 含【0】版本光盘	检测工作完成5个工作日内
---	------	--------	-----------------------	--------------

4.3 检测报告由甲方上门提取或邮寄。

4.4 甲方对检测结论有异议的，可由双方共同认可的检测机构复检。复检结论与原检测结论相同，由甲方支付复检费用。反之，则由乙方承担复检费用。复检结果由提出复检方报建设行政管理部门或其他有关部门备案。

第5条 试验（检测）样品的运输

试验（检测）样品的运输方式及运输费用采用以下第【二】种方式：

[×] 第一种方式：甲方负责将检测样品送至乙方检测场所，并承担相应运输费用。

[√] 第二种方式：乙方到工程现场抽取检测样品，并承担相应抽样及运输费用，运输途中的毁损、灭失、事故等风险由乙方承担，并由乙方与承运人办理理赔事宜。

第6条 监测及试验（检测）费用的计取

6.1 监测及试验（检测）费用计取

经招标，监测及试验（检测）费用以本项目总造价为 373616096.08 元（含暂列金额 19446720.00 元）的 0.5 %包干，检测服务费单价参考《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粤建协[2015]8号）和《关于交通建设工程现场检测和工程材料试验（检）验收费用问题的复函》（粤价函[2012]1490号文件）。

检测监测服务暂定包干含税合同价人民币（小写）： 1,869,983.00 元；

（大写）：壹佰捌拾陆万玖仟玖佰捌拾叁元 元整。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 1 标项目工程检测监测服务报价汇总表				
序号	检测内容	报价（元）	包干价（元）	备注
1	原材料检测	353,730.00	353,730.00	1. 本项目工程试验检测服务为总价包干，包干范围为 本项目施工图纸和变更项目； 2. 取样试验数量为暂定数量， 实际检测次数以施工现场为准； 3. 监测和试验检测频率满足 国家和政府最新规范要求， 业主、甲方的要求； 4. 本合同试验检测工作自 签订合同之日起开始实施， 至本工程交工验收之日结束； 5. 提供 6% 增值税专用发 票。
2	道路换填处理	212,010.00	212,010.00	
3	管道 CCTV	93,000.00	93,000.00	
4	管沟、箱涵基础	44,694.00	44,694.00	
5	道路工程	1,110,156.00	1,110,156.00	
6	管道焊缝检测	56,393.00	56,393.00	
	合计（元）	1,869,983.00	1,869,983.00	

（注：该费用为暂定合同价，最终结算额为为本项目实际总造价的 0.5%。乙方可能因此减少（或增加）暂定检测工作的工程量，但依据本合同文件所规定的乙方的责任和义务不因此而改变。）

6.2 前述试验（检测）费用包括：（1）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试验（检测）工作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门取样费、技术服务费、检测报告费用、现场办公费用、乙方人员差旅费等检测流程中的各项费用；（2）乙方按照国家现行税法和有关部门现行规定需缴纳的一切税金和费用（包含 6% 的增值税专票、增值税附加税、印花税以及政府和税务机关规定的其他税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因承包本合同工程按有关法律法规缴纳的一切税费均视为包含在合同价格中，乙方应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同时，甲方有权代乙方交纳应缴而未缴纳的一切税收和费用，所代缴费用将在承包人合同价格中扣除，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6.3 价格调整规则：不予调整

天健粤通 根玉路（南环大道-玉环路）改造工程施工 1 标工程检测监测服务合同

(以下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乙方：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电话：0755-25673081	电话：0755-82563169
传真：/	传真：0755-82563180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街道田心社区沙盐路 3018 号盐田现代产业服务中心（一期）A 座 29A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坳六路 2 号交通工程监督检测大楼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户名称：深圳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账号：44201534100051007024	账号：44201609900050000178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2339327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2857324XM
日期：2022 年 9 月 28 日	日期：2022 年 9 月 28 日